**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3年度）

**项目名称：****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巴州审计局**

**主管部门（公章）：巴州审计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秦改玲**

**填报时间：**2024年5月14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背景

**根据（新民办发（2016）62号）《自治区访民情惠民生聚民心驻村工作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驻村（社区）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办法和核销相关事宜的提示》相关要求，特设驻村工作队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及第一书记专项经费，组织为民办实事各项活动，提升贫苦人员幸福感。此项目是巴州审计局驻和静县哈尔莫墩镇哈尔莫墩村工作队的工作经费，主要目标是为了工作队能更好的在维护社会稳定、建强基层组织、做好群众工作、助力脱贫攻坚等方面开展各项工作，持续推进驻村工作有序有效开展。主要用途为慰问困难群众各类节日开展“一家亲”活动、日常活动开销、采购办公设备及耗材等。**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主要内容：**保障工作队正常工作运行，确保工作队组织各项慰问和文化等活动，提高村民生活文化水平，开展民族团结一家亲活动，慰问团结关爱户。**

实施情况：**合理合规使用为民办实事经费，确保为民办实事经费使用的合理性、合规性和规范性，确保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落到实处，组织各项慰问和文化活动，提高村民文化生活水平，开展“民族团结一家亲”活动，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数7万元，全年预算数7万元，实际总投入7万元，该项目资金已全部落实到位，资金来源为本级财政拨款。

（2）资金使用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数7万元，全年预算数7万元，全年执行数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此项目经费其中：2万元用于第一书记经费，5万元用于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主要为困难群众排忧解难，**开展各类“为民办实事”活动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总体目标：  
合理合规使用为民办实事经费，确保为民办实事经费使用的合理性、合规性和规范性，确保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落到实处，组织各项慰问和文化活动，提高村民文化生活水平，开展“民族团结一家亲”活动，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2.阶段性目标：2023年上半年计划开展哈尔莫敦镇推进2023年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工作，给镇村6个工作组购买扫把和垃圾铲等工作，帮助村委会解决打造人居环境四区分离工作中缺乏工具的困难。

2023年下班年计划开展“九九重阳节关爱老人送温暖”主题党日活动暨民族团结一家亲活动、中秋国庆开展“迎国庆、话团圆、助力乡村振兴”庆祝双节慰问村民活动。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客观地评判项目的管理绩效，了解和掌握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经费的具体情况，评价该项目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资金的使用成效，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促使我单位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认真加以整改，及时调整和完善单位的工作计划并加强项目绩效管理，同时为项目后续资金投入、分配和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2.绩效评价对象：

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从项目决策（包括绩效目标、决策过程）、项目管理（包括项目资金、项目实施）、项目产出（包括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评价，评价核心为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效果。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 科学公正。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照项目每一条三级指标收集整理印证资料，进而对项目绩效进行实事求是且科学公正的反映。

（二）统筹兼顾。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符合我单位职能要求，单位干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职责明确，支出绩效评价由本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确保对项目完成闭环管理。

（三）激励约束。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与年初预算安排、单位年度工作计划挂钩，充分实现巴州审计局的单位职能，有效要安排、低效要调整、无效要问责。

（四）公开透明。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已依法依规公开在巴州人民政府网站上，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

绩效评价框架是开展绩效评价的核心。绩效评价框架包括评价准则、关键评价问题、评价指标、数据来源、数据收集方法等。指标体系建立过程如下：

（1）确定评价指标

采用层次分析法，建立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将指标分为项目决策指标、项目过程指标、项目产出指标、项目效益指标四个维度，最终形成一个由多个相互联系的指标组成的多层次指标体系。

（2）确定权重

确定各个指标相对于项目总体绩效的权重分值。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项目决策权重为20分，项目过程权重为20分，项目产出权重为40分，项目效益权重为20分。

（3）确定指标标准值

指标标准值是绩效评价指标的尺度，既要反映同类项目的先进水平，又要符合项目的实际绩效水平。具体采用计划标准等确定此次绩效评价指标标准值。

绩效评价总分值100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评价计分90分-100分（含9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优，80-90分（含8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良，60-80分（含6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中，60分以下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差。

详见附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3、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评价。评价对象为项目目标实施情况，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评价核心为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项目的产出效益。

本次评价指标中，既有定性指标又有定量指标，各类指标因考核内容不同和客观标准不同存在较大差异，因此核定具体指标时采用了不同方法，具体评价方法如下：

比较法，是通过对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对项目最终验收情况与年度绩效目标对比、预算资金执行情况等相关因素进行比较。

因素分析法是通过做好对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所涉及到的被审单位满意度，并综合分析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等工作的各类因素，进一步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和实施效果。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分析、评价。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原因是：预先制定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具体项目目标、计划、预算、定额作为评价标准，未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对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评价。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首先根据巴州审计局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的主要内容开展前期调研；其次明确项目绩效目标，设计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确定因素分析法等绩效评价方法；接着确定评价范围，设计资料清单；最后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并进行论证。

2.组织实施。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具体包括项目概况、评价思路、方法手段、组织实施、进度安排等。收集相关会议纪要满意度情况说明等相关评价资料并进行梳理。

3.分析评价。根据收集梳理的资料围绕项目立项、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内容，对照已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对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率、满意度等进行详细全面的分析评价，逐项打分并形成绩效评价最终结果。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一）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综合评价情况：项目总体组织规范，在项目实施过程做到认真履职，监督到位。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绩效填报人对项目绩效监控执行情况进行跟踪监督，有效完成了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的工作目标，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和最大效益的发挥，保障项目如期按要求完成。规范了项目档案资料的整理。项目的实施达到项目预期效果。

本项目严格按照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绩效评价原则，采用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坚持计划标准对本项目的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进行了综合评价。

## 2.评价结论

运用绩效评价组制定的评价指标体系以及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的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式，对本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 100分，属于“优”。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 20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为40分，得分为40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100%。

## （二）相关评分表

具体打分情况详见：附件1综合评分表。

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评价得分情况

| **一级指标** | **权重分** | **得分** |
| --- | --- | --- |
| 项目决策 | 20 | 20 |
| 项目过程 | 20 | 20 |
| 项目产出 | 40 | 40 |
| 项目效益 | 20 | 20 |
| **合计** | **100** | **100** |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1.立项依据充分性

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具体包括（新民办发（2016）62号）、《驻村（社区）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办法和核销相关事宜的提示》文件、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具体参照（新民办发（2016）62号）、《驻村（社区）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办法和核销相关事宜的提示》。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立项参照巴州审计局三定方案，与巴州审计局部门职责范围相符，且该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资金来源为自治区专项资金《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财政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预[2023]004号）》，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是巴州审计局2023年自治区专项资金，2023年度巴州审计局共计实施项目8个，不存在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重复的问题。

此项权重分3分，得分3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项目组负责人根据项目申报要求严格按照审批流程准备符合要求的文件、材料；根据决算依据编制工作计划和经费预算，经过与单位项目分管领导沟通、筛选确定经费预算计划，确定最终预算方案。项目的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保障了程序的规范性。

此项权重分3分，得分3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

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计划编制绩效目标，且绩效目标综合考量单位年度工作计划，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项目绩效目标值均达到预期值，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年初预算数为7万元，全年执行数也为7万元。

此项权重分3分，得分3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

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一级指标共4条，二级指标共6条，三级指标共8条，其中量化指标条数共7条，所有绩效指标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并且做到了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此项权重分3分，得分3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

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通过预算各类指标经费测算及预期所要达到的目标来编制，项目预算内容与开展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等内容相匹配。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项目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我单位工作任务相匹配。

此项权重分4分，得分4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

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预算资金通过工作队队员协商及工作队2023年度工作计划进行分配，分配依据充分；项目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工作队实际需开展各类活动计划及内容相适应。

此项权重分4分，得分4分。

##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到位率：

预算资金7万元，实际到位资金7万元，资金到位率100%。此项权重分4分，得分4分。

2.预算执行率

年初预算数7万元，全年预算数7万元，全年执行数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此项权重分4分，得分4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按照预期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严格绩效目标执行预算资金。制定了《巴州审计局项目绩效管理制度》，对项目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在项目资金拨付和使用过程中，为确保项目资金的安全性，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率，严格遵循项目资金的拨付程序，认真审核项目实施各阶段的相关材料和手续，根据项目实施进展情况拨付资金。资金使用符合该项目的立项批复。资金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此项权重分4分，得分4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定了《巴州审计局预算业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制度，对财政资金进行严格管理，做到专款专用，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能够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此项权重分4分，得分4分。

5.制度执行有效性

巴州审计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按照预算绩效管理部门要求进设置指标。项目采购成交通知书、采购合同书、验收报告、各类活动方案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由为民办实事工作队人员参与，开展各类为民办实事活动以及访贫问苦慰问活动等落实到位。

此项权重分4分，得分4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指标1：派驻工作队数量，指标值：=1个，实际完成值=1个，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2：组织开展为民办实事各类活动，指标值：>=2次，实际完成值=3次，指标完成率150%，偏差原因：开展各类为民办实事活动，解决困难群众诉求。

此项权重分10分，得分10分。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指标1：资金到位率，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00%。

此项权重分10分，得分10分。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指标1：经费支付及时率，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00%。

此项权重分10分，得分10分。

3.经济成本指标完成情况：指标1：第一书记经费，指标值：<=2万元，实际完成值=2万元，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2：为民办实事经费，指标值：<=5万元，实际完成值<=5万元，指标完成率100%。

此项权重分10分，得分10分。

##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指标1：群众知晓党的方针、政策及重点工作，指标值：有效推进，实际完成值达成目标，指标完成率100%。

此项权重分10分，得分10分。

1.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指标1：村民满意度，指标值：>=95%，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05.26%，偏差原因：全年组织开展为民办实事各类活动达到3次，得到了村民满意度的认可。

此项权重分10分，得分10分。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偏差

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年初预算7万元，全年预算7万元，实际支出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106.91%，总体偏差率为6.91%,偏差原因：全年组织开展为民办实事各类活动达到3次，得到了村民满意度的认可，年初设置指标与实际完成值有偏差，改进措施：往年开展各类活动的经验和所遇到的问题，在今后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值时充分考虑各类因素，设置更加合理、贴近实际的指标值，进而减少偏差。

#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加强领导，落实责任。项目及时召开党组会议进行讨论，成立项目小组，给每个人进行明细的分工，该笔项目资金由专人负责管理使用，经研究同意后，严格按照程序步骤使用每笔资金，做到每笔资金使用公开、透明。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财务制度，严格落实把关审核制度，每一笔项目资金支出有据可依，让项目资金落于实处。严格坚持先做事、后验收、再拨付的原则，杜绝了资金被挤占和挪用现象的发生，跟踪检查到位。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从项目绩效自评价结果来看，存在个别年初设置绩效指标值与年终实际完成值存在偏差等问题，主要原因是全年组织开展为民办实事各类活动达到3次，得到了村民满意度的认可，且设置指标时不够严谨，负责绩效管理人员专业性不强，对绩效工作钻研不深等原因。

七、有关建议

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指标值的设定，年初多与项目负责人沟通，并分析往年项目实施情况，制定合理的项目目标值，做好有关数据和资料的收集、整理、审核及分析。项目启动时同步做好档案的归纳与整理，及时整理、收集、汇总，健全档案资料。项目后续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和跟踪。积极参与第三方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培训，进一步夯实业务基础，及时了解绩效管理工作新要求新标准，提高我单位绩效人员水平，并专门设定对绩效工作人员定职、定岗、定责等相关制度措施，进一步提升我单位绩效管理工作业务水平，扎实做好绩效管理工作。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